

李國欽譯

羅斯福  
自述  
我怎樣改造美國

朱德題

李國欽譯

羅斯福  
自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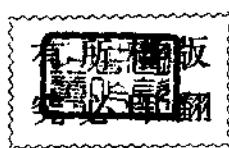
我怎樣改造美國

葉恭綽題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月初版

我怎樣改造美國一冊

平精裝每冊實價國幣貳元伍角  
壹元伍角



著作者 F. D. Roosevelt  
譯述者 李國欽  
發行者 李國欽  
代印者 商務印書館  
代售處 全國各大書局

## 序

一國執政本歷來發表的政見，把如何實施的經過及所發生的影響臚列出來，供一般的批評和印證，即拿來做民意向背的根據，這是憲政國家很通行的辦法，或者亦可說是近代政治上一種好習慣。近年來法西斯及布爾雪維克兩大主義之政團出現，偏於中心集權制度，人民幾不復有贊否從違之餘地，然爲宣傳塗飾起見，所發布之文字亦復至多，雖真實性如何，又當別論，其求判別於大衆之意固未盡消失也。羣衆程度雖至不齊，但大端的取舍愛憎不失其正，幾乎爲良知良能，故古今中外聖賢豪傑，對於此點，莫不競競業業，期孚衆望，人羣權益的維繫，國際競爭的消弭，亦幸多賴此論。政治者不可不知也。此書蓋係美羅斯福總統報告於國人而求其評判的一種作品，其中的事實及其每一問題的是非利害，我們不容易加以判斷，但每遇一種大施設必有其所以然的理由，令國人不至盲從瞎贊，即反對者亦必根據理解和事實以表其態度，這即是政治有軌道的國家的一種好現象。李君國欽旅美多年，洞明彼方一切事物，譯印此書以供我們參考，用心極可

佩服。當這世界火線伏滿，一擊即發的晨光，美國雄視兩洋，舉足可以輕重，對其當局的言論行動我們尤其應當特別重視，特別研究，願讀者不要辜負李君這一番介紹譯印的意思。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

葉恭綽

## 自序

羅斯福公文言論集現已出版，內有羅斯福自撰之評論與事實之敘述，特許在紐約世界電聞報先行發表，內容爲其更新策「原名 New Deal」，其意義起源於紙牌戲，倘各家分得之牌均劣，即完全丟去，從新分散」自述，羅氏稱其一九三三年就職後之政治與經濟措施實含徹底除舊佈新之意，其成敗功罪固難斷論，而其本人之敘述自屬今日美國政治經濟上之重要文獻，特加譯述，以饗國人。

李國欽識

自羅  
斯福  
述

# 我怎樣改造美國

## 目次

第一章	更新策之源起	一
第二章	就任前與胡佛之會談	六
第三章	挽救銀行恐慌	一一
第四章	救濟失業	一六
第五章	青年勞動營	二一
第六章	懲治盜匪	二五
第七章	一九三三年倫敦世界經濟會議之內幕	二九
第八章	倫敦經濟會議休會與美國外交政策	三三
第九章	中立法及其影響	三七
第十章	金元貶值	四一

第十一章 發展水電工程以改善人民生活.....	四六
第十二章 救濟地產喪失.....	五〇
第十三章 農業調整法之起源.....	五四
第十四章 農業調整法之目的與實施.....	五七
第十五章 農業調整法之終止.....	六一
第十六章 救濟棉業農民.....	六五
第十七章 工業復興法之目的.....	六八
第十八章 全國工業復興法之施行.....	七二
第十九章 全國工業復興法之終止.....	七六
第二十章 監督公用事業掌管股份公司.....	八〇
第二十一章 證券交易委員會.....	八四
第二十二章 救助印第安民族.....	八七
第二十三章 航空郵政.....	九一

第二十四章 政府與勞資關係 ..... 九四

第二十五章 善隣政策——古巴事件 ..... 九九

第二十六章 善隣政策——取消美古間拍拉特條約案巴拿馬事件門特維的亞會議 ..... 一〇二

第二十七章 善隣政策——納啻席亞事件大廈谷戰事及海地政策 ..... 一〇六

第二十八章 葡樂士安會議 ..... 一一〇

第二十九章 社會安全法 ..... 一一三

第三十章 一九三六年之競選運動 ..... 一一六

自羅斯福述  
我怎樣改造美國

## 第一章 更新策之起源

予（羅斯福自稱，後仿此）任總統以來，所推行之工作與所採之政策多肇始於予任紐約省長時，蓋民主制度之維持，社會公理之推進，在予任此二職內以同一之毅力堅持之。惟省政府活動之範圍實較聯邦政府為小，諸如農業之救濟、勞工之維護、公用事業之調整、經濟安全之獲得、投資人與銀行存戶之保護，以及其他促進社會公理之事業，由省府行之輒為省界所限，而他省之舉措亦箝制之。另有一事，為省長及省議會於制定社會法案時應加注意者，即任何一省對於工商業不可管束太嚴，否則與鄰省企業競爭時殊屬不利。惟此種注意有時不免於過甚，於是反對改革者遂謂某省之行動若稍與「放任」主義不符，便足使工商業遷入他省。實則是否有許多體面之企業家，因紐約省較進一步的社會立法而他遷，予嘗疑之。但確有其人，因利用他省之賤價勞工，不惜以人類為馬

牛，以求能戰勝紐約省之競爭者，且更有人執勞工待遇惡劣省份之製品以與待遇優良之紐約省之製品相競爭，然而吾人不應張大其詞，據之以反對剷除社會中最顯著之不平等狀態。但此等事實在省府推行改造社會政策之時，則不可不加注意也。

社會立法由一省行之，其收效必不如全國推行為大，例如予一年前所建議之最低工資與最多工作時間之全國一致之法律，必能除有裨於工資過低之勞工外，更可造福農工商各業，因其能增加大眾之購買力，於是可促進工廠及農場之生產。但此項政策若由一省行之，未必一定有利於該省內之工商業，因所增加之購買力，如用以購買他省產品，則利益反至外溢，其他社會改革結果亦同。是以人為的省界對於應推行及一整個相關連的工業或區域之政策，頗多牽掣，殊不若採全國一致之舉動為得計。他如貨幣制度、關稅、國際貿易，以及省際貿易，皆屬聯邦政府所掌管而有影響於省政府推行之社會經濟政策，根據憲法，此等事業絕不能由省政府過問，此又一困難也。

以上所述，絕非謂予在紐約省長與總統任內之措施完全相同，蓋省長之權力不如總統，祇能作遍及全省之舉動，惟所定之目的則一，故予深信予之更新策，確肇始於紐約

省長任內，雖所取方法，因無前例可援，且無充分之實驗，致有不同，然而目的則屬一貫。且予任省長時，已在可能範圍以內盡力推行社會政策，此等政策經予籌劃已久，至就省長方得機緣，稍能見於實行，如養老制度、水力發電、公用事業及其經營公司之充分管理、失業救濟、失業保險、工資與勞動時間之規定、農業救濟、土地之計劃與使用、司法行政之改良、森林之培植、盲人寡婦及殘廢兒童之賑恤，以及開明政治應舉行之事，均經次第施行，由此種省政推進為全國之政策，殊屬自然之趨勢，此種推進為一九三二年民主黨之競選政綱，一九三二年大選結果可謂為國民之批准，一九三三年三月四日乃開始實行矣。

反對方面輒謂予在國會中所提主張常與在省長任內所提出者不同，此固事實，惟伊等所忽視者，即予為省長時，於省政範圍內有所設施，乃聯邦政府對各省採用進步立法以取締不合社會活動之舉動，輒加阻撓。更可笑者，有若干規模較大之公司，如公用事業之類，常「上下其手」，如聯邦政府有維護「特權」之傾向，若輩即要求聯邦政府管轄，藉以逃避各省政府與省公用事業管理委員會責其依照公用事業之原意，為大眾服務。如聯邦政府主張保護消費大眾，則又申請由省政府監督，例如予為紐約省長時有許

多公司，藉聯邦政府之庇護，對於予之求在省內獲得充分監督權力，均加阻撓。及予爲總統，又提出「省治」之舊口號。因此予之態度亦不能不依時改易，故任省長時因華盛頓方面之態度而主「省治」，至任總統則主張以聯邦政府力量助各省施行前進之政策。又予任省長時，所反對聯邦政府越權之事，確係關於聯邦政府不應置喙者，例如禁酒，涉及人民個人生活習慣，全係省治範圍以內者。及任總統，所主張聯邦政府應負責之事，則係不同之性質，非各省所能自行處置者。故如細加分析，即可知予前後主張並非矛盾。

予在紐約省與聯邦政府任內，所以能推行政良及前進之政策者，俱因大眾確實需要而竭誠擁護之。是以予在紐約省時常藉大眾之擁護以應付議會及幾乎全省報紙一致之反對，有時議會通過之議案，均因人民之確實需要，迫使共和黨員亦不得不加贊同，且此等人民公意，輒能充分表現。

予任省長時，常用無線電廣播演說直接向人民呼籲，並充分解說已通過之法案及報章未載之各種事實，此實爲余任總統以來常用無線電演說之肇端，即今日所稱「爐側談話」者是。無線電在予以前僅有兩總統用之，但確爲與人民直接接觸之最好媒介，

將來亦復如是也。

予先後所提法案，當然未曾全部通過，但大勢則趨於前進之途。予任紐約省長時所創造之精神，今仍繼續存在於該省，並使予等深信偉大社會政策必有民衆爲後盾，此一認識洵爲政府給與歷史之希有貢獻。縱然當軸有變易，而此一往直前之開明政治，決不能加以阻扼矣。

#### 附篇 羅斯福重入政界

一九二八年十月三日民主黨於羅傑士特城（Rochester）舉行紐約全省大會，推予爲紐約省長候選人，予加以接受，係因省長史密司（Alfred E. Smith）極力勸說之故，其時史氏正爲總統候選人。

民主黨開會時，予正在喬治亞省（Georgia）暖春城（Warm Springs）養治痺疾，醫生囑予切勿再入政界，予自信可使紐約省政入於開明之途，更可因史密司之故，使中央政治亦趨前進，故卒拒其諫，而接受省長候選人之推薦。

## 第二章 就任前與胡佛之會談

(編者註——紐約省長羅斯福於一九三二年十一月八日當選為大總統，但依法須於一九三三年三月四日方可就職，一九三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省長任期已滿，羅氏在法律上乃為一普通人民，在此時期以內，美國之經濟恐慌正水深火熱，陷全國於極度之困境。)

一九三二年十一月十二日胡佛總統通函「當選總統」羅氏，告以他國政府請求停付戰債，並請羅氏偕民主黨議會中領袖於翌週往白宮一行，羅於十四日應允其請，並說此次會談須作為完全非正式的交換意見，其自述會談經過見斯文。)

一九三二年十一月十七日余因胡佛總統十一月十二日之函請，用電話回覆，允於十一月二十二日往白宮會商其函中所述之事。會談即於是日開始，先由胡氏將函中各事重為詳述，繼以簡短之商談，蓋此行目的不過欲使予知悉彼時國際經濟情況，外國欠債情形，尤其是國際貨幣問題，對於外債亦無具體建議，國內事情絕未談及。其時議會已

議決不准行政機關與他國談判債務問題而一九三〇年選出之議會猶未去職。

事後予留於煖春城，至十二月六日始返紐約省會亞爾巴列(Albany)，十二月十七至二十一日之間，予與胡佛常有書信來往，予於十九日致胡佛信中對其軍縮政策深表同意，並完全同意於胡氏之先事商討戰債問題，對於世界經濟會議事，則以該會議之舉行尚在予就職後相當時日，故不擬先有所決定以限制以後之行動。尤足注意者，即十二月中來往信札之中，並未提及國內各種問題。

一九三三年一月二十日予重往白宮與胡氏商談外債問題，胡氏與當時財政部長密爾(Mills)之意，以爲解決戰債問題爲國內經濟困難之主要救治方法，並可幫助來日之世界經濟會議，彼時各債權國家均有切實解決之能力。予贊成胡氏作必要之調查工作，與徵求他國之具體意見，但以爲在該種經濟情況之下，任何國家對美國提出之建議，必不能得議會之同意，此種部分救治在整個機構動搖之時，殊屬無效。欲救治經濟恐慌，惟有採用非常手段，大規模解決國內各項問題，同時設法維持美金在匯兌上之地位。此後予即離華盛頓而往煖春城與星浦城(Muske Sheals)，二月四日予作垂釣

旅行，二月十五日至於佛羅里達省曼亞米城（Miami）作一簡短演說，事後曾遇狙擊，結果支加哥市長齊麻氏（Anton Cermak）身受重傷。予即於二月十七日返紐約而往譯德園（Hyde Park）。（譯者按——譯德園爲羅氏故鄉。）

二月二十一日伍定（Woodin）允任予之財政部長，此後伍氏又與當時財長密爾及白宮日有接洽，余等於三月二日抵華盛頓，伍氏每日以電話與予商談數次，共覺全國銀行情況確甚危急，須用非常方法始能免全部閉歇之禍。是時存款之提取現金者爲數日多，曾有人建議授權財部將政府款項直接存入銀行以資救濟，惟財部亦無多款可以存放。三月二日晚當予抵華盛頓時，伍氏告予有人建議予與胡佛聯名發佈文告，申述美國銀行之穩固可靠，要求存戶停止提款，但此種性質相同之文告在前已經數見不鮮，予則以爲強力堅決之行動，較呼籲爲有效，故拒絕之。翌晨（三日）予偕家人往白宮正式拜會胡氏，茶後，又作簡短會談。全日銀行倒閉與各省頒佈延付款項令之消息頻傳，黃金之移提亦趨於增加。是夕予又電胡氏對其用命令暫時停止全國銀行營業之舉，表示同意，惟因予在法律上爲一普通公民，故不能聯署，但予告知胡氏，根據與敵國貿易法，總統